

有關「學生津貼」申請事宜

敬啟者：

為減輕家長在教育支出方面的財政負擔，政府於 2019/20 學年，為中學日校、小學和幼稚園學生提供一次性 2,500 元的學生津貼。行政長官在 2019 年《施政報告》建議，這項津貼由 2020/21 學年起恆常化。本校將協助派發本校學生的「學生津貼」申請表格及核實學生身份。敬請 貴家長留意以下事項：

(一) 資格準則

學生津貼不設資產審查。所有在申請日在香港就讀於提供本地或非本地課程的中學日校、小學和特殊學校及幼稚園的學生皆可獲得有關津貼，但夜校學生、自修生、持學生簽證來港就學及持有入境事務處發出擔保書(坊間一般稱為「行街紙」)的學生不符合資格。

(二) 派發申請表格及相關安排：

1. 本校於 2020 年 10 月 9 日(星期五)派發申請表予學生，請於 10 月 14 日或之前交回班主任。
2. 填妥的申請表格必須透過本校確認學生身份後交回教育局，而每名合資格學生只可提交一份申請。
3. 申請人在填寫「學生津貼」申請表前，請先細閱表格內的「須知事項」以及「聲明」。
4. 填寫申請表注意事項：

(a) 申請表格分為表格 A(白色表格)和表格 B(綠色表格)。

表格 A：

- i. 屬空白表格，沒有預印學生資料，適用於新入學學生、轉校生、個別沒有獲教育局提供表格 B 的學生，或需要修改主要資料(即學生英文姓名、日校名稱或學校級別)的學生。

- ii. 請家長在填寫表格時，參考教育局網頁的資料，以下為相關連結：

<https://www.edb.gov.hk/tc/student-parents/support-subsidies/student-grant/index.html>

填寫「學生津貼」介紹短片：

[https://www.edb.gov.hk/attachment/tc/student-parents/support-subsidies/student-grant/Student%20Grant video Chi.mp4](https://www.edb.gov.hk/attachment/tc/student-parents/support-subsidies/student-grant/Student%20Grant%20video%20Chi.mp4)

一般銀行編號一覽表：

[https://www.edb.gov.hk/attachment/tc/student-parents/support-subsidies/student-grant/Common%20Bank%20Code%20List r3 clean.pdf](https://www.edb.gov.hk/attachment/tc/student-parents/support-subsidies/student-grant/Common%20Bank%20Code%20List%20r3%20clean.pdf)

表格 B：已預印學生及申請人的基本資料(原校升讀的學生)。

- i. 一般情況下，家長/監護人只須核對所載資料正確無誤，如預印資料沒有更改，便可在表格底部的指定確認方格加上「✓」號，並簽署確認，透過學校送交局方辦理，無須重新填寫資料。

- ii. 如表格 B 所列部分資料需要更新(學生英文姓名、日校名稱及學校級別以外的資料)，家長/監護人請在有關資料的上方位置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作出修正並加簽，同時需漏空確認方格，然後簽署交回。

(b) 其他注意事項：

- 請勿使用鉛筆填寫表格，必須以黑色或藍色原子筆填寫。
- 請勿使用塗改液或塗改帶，如有需要更改，可使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刪除需要修改的部分，並填上正確資料後再在更正的位置旁加簽。
- 每一更正的項目均需加簽一次。
- 修改資料時加簽的簽名必須與表格最下方的申請人簽署一致。
- 銀行帳戶號碼必須先填寫銀行編號 (3 個位數字)，如匯豐銀行是 004，中國銀行是 012 等。
- 請填寫屬於香港的銀行帳戶號碼，而非國內或其他國家的銀行帳戶號碼。
- 請盡量填寫清楚有效的電郵地址和香港流動電話號碼，讓日後有需要時接收有關申請狀況的訊息。
- 在學生資料有關學校級別及性別的部分，請填寫表格內所提供選擇的數字。
- 在申請人資料有關與學生的關係部分，請填寫表格內所提供的數字。
- 必須填寫申請表格最下方的「日期」。
- 請保持申請表的完整，切勿缺失一角。

(三)查詢

1. 有關學生津貼申請詳情的查詢，請與教育局特別職務辦事處聯絡(熱線電話：3850 2000)；
2. 有關學生津貼申請表格發放及遞交事宜，請與本校行政主任鄧小姐聯絡。  
(本校電話：2492 0195)

此致

貴家長



路德會呂明才中學校長

馬玉娟謹啟

2020 年 10 月 9 日